



关于对凯瑞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

中喜专审字〔2016〕第 0627 号

深圳证券交易所：

我们接受委托，对凯瑞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瑞德”）2015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中喜审字〔2016〕第1322号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4号—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审计报告中导致保留意见的事项段的内容

凯瑞德公司2015年度净亏损10,598.57万元，累计亏损32,443.63万元，经营性现金流为-1,744.35万元，银行借款1,432.50万已逾期；2015年度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出售全部纺织资产，截止审计报告日，双方已完成部分资产交接，且将未交接部分资产托管给山东德棉集团指定第三方经营，而公司拟转型资产尚未办理过户手续，转型经营存在不确定性，上述事项导致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同时，如凯瑞德公司2015年度财务报表附注十二所述，公司涉及或有事项尚未解决，我们无法判断此事项对财务报表的影响。再者存在担保事项可能产生的影响，也导致凯瑞德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凯瑞德公司虽然在附注二（2）提出了改善措施，但可能导致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影响依然存在。



二、出具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依据和理由

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502号—在审计报告中发表非无保留意见》与《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324号—持续经营》，由于经营性现金流出现负数，部分借款已逾期；2015年度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出售全部纺织资产，双方已完成部分资产交接，且将未交接部分资产托管给山东德棉集团指定第三方经营，而公司拟转型资产尚未办理过户手续，转型经营存在不确定性。凯瑞德虽然在附注二（2）提出了改善措施，但可能导致对该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影响依然存在。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502号—在审计报告中发表非无保留意见》与《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311号—对存货、诉讼和索赔、分部信息等特定项目获取审计证据的具体考虑》，公司涉及或有事项尚未解决，我们无法判断此事项对财务报表的影响。再者存在担保事项可能产生的影响，也导致凯瑞德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故我们对凯瑞德2015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三、保留事项对报告期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由于公司或有事项对财务报表的影响具有不确定性，目前未能合理判断或有事项对期末财务报表的影响程度，同时，我们认为上述事项对凯瑞德2015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并不具有广泛性。

虽然公司目前持续经营具有重大不确定性，但持续经营状况对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没有影响。

四、保留意见涉及的事项是否明显违反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信息披露规范的规定

未发现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属于明显违反企业会计准则、制度及相关信息披露规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XI CPA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范规定的情形。

五、使用目的

本专项说明仅供凯瑞德为2015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未经本事务所书面同意，不得用于其他任何目的。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力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单鹏飞

中国·北京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五日